



从家庭小灶台走向社会治理大舞台

江西龙南“围屋妈妈”助力基层社会治理

□ 本报记者 黄辉 □ 本报通讯员 赖春 廖金全

米琪(化名)是一名高三女孩,本是花样的年纪,却承受着不该承受的压力。

小时候,因为母亲服刑,米琪与继父和同母异父的弟弟一起生活。继父忙于生计,平时跟她几乎没有沟通。对米琪而言,冷漠和无视成为家常便饭,感受不到亲情的温暖。她屡次选择放弃生命,即使被抢救回来,依然自我封闭。

“围屋妈妈”获悉后,主动上门关心米琪的心理健康,并在生活上帮助她,节假日还带她出门散心、结交朋友、探索新生活……点点滴滴的关怀,像春雨一样滋润着米琪干涸的心田。如今,米琪已走出家庭阴影,性格也变得活泼开朗。

这是江西省龙南市“围屋妈妈”巾帼志愿服务团充分发挥半边天作用,助力基层社会治理的一个缩影。

龙南市是“世界围屋之都”,境内分布着376座各具特色的围屋,占赣南客家围屋的70%以上。近年来,龙南市依托市、乡、村三级妇女组织力量,组建“围屋妈妈”巾帼志愿服务团,助力矛盾纠纷调解、政策法规宣讲、儿童关爱帮扶等工作,让“围屋妈妈”从家庭小

灶台走向社会治理大舞台,闯出一条基层社会治理新路径,为“围屋之都”高质量发展增添了一道亮丽风景线。

“村里的脐橙销路不广”“农村环境卫生亟须加强”……针对群众提出的意见建议,龙南市渡江镇“围屋妈妈”陈静及时梳理,能马上办的立即处理,需上级协助的及时上报反映,由上级集中力量、协调资源进行解决,并向群众反馈办理结果。

为打造基层治理特色品牌,渡江镇在黄花湾民间游艺村打造“围屋妈妈”工作室,由江西省乡村振兴好支书、渡江镇莲塘村党支部书记兼村委会主任陈静担任召集人,成立政策法规宣传、社情民意收集、矛盾纠纷调解、党风廉政监督、未成年儿童成长护航5支“围屋妈妈”志愿服务小分队,每支分队设组长1名,成员7至10名。

如今,和渡江镇一样,龙南市15个乡镇(管委会)全部组建了“围屋妈妈”志愿服务队,下辖107个村(社区)志愿服务小分队,“围屋妈妈”志愿者达1700人,她们在传递党的声音、文明城市创建、乡村振兴、文明实践志愿服务、社会治理等工作中,当好政策宣传员、文明劝导员、隐患排查员、矛盾纠纷调解员和爱心服务员。

据了解,龙南市注重“围屋妈妈”特色工作室规范

化建设,按照有场所、有统一标识、有办公设备、有工作制度、有代表风采展示、有代表轮值排班“六有”标准,将工作室建设成联系党员、群众的阵地。同时,将志愿服务延伸到乡村社区的“神经末梢”,打通基层治理“最后一米”。

近日,一场以“全民反诈·你我同行”为主题的普法宣传活动在龙南市关西镇举行。“赣州好人”、龙南市“围屋妈妈”巾帼志愿服务团团长刘春秀率领志愿服务小分队,和政法干警一道,通过讲解反诈知识、发放宣传资料、现场答疑等形式,详细介绍电话冒充熟人、刷单返利等当前常见的电信诈骗类型,并针对青少年容易涉及的出借“两卡”、电子游戏类诈骗进行重点讲解。

近年来,“围屋妈妈”巾帼志愿者抓住宪法宣传日、反家暴宣传日、家庭教育宣传周等时间节点,依托圩镇、关西围、红色驿站、妇女儿童之家等地进行集中宣传咨询服务活动,为群众提供法律、心理、家庭教育和卫生健康等方面的知识,不断增强群众的法律意识和依法维权能力。

“自从有了‘围屋妈妈’,遇到一些法律和家庭上的问题,都可以找到解决办法。”说起“围屋妈妈”,龙南市居民段女士不由连声称赞。

段女士是来自湖南的外来媳妇,在广东省河源市

上班,与龙南市钟先生结婚后,因性格比较好强,与厂里同事闹别扭不说,跟家中哥嫂小姑的关系也不融洽,经常因家庭琐事发生争执。苦恼之下,段女士提出与钟先生离婚。

接到求助后,刘春秀带领几名志愿者赶赴百余公里外的河源,主动上门化解段女士与同事之间的纠葛,并通过耐心反复做思想工作,劝导夫妻二人和好如初。

哪家因家长短发生矛盾,她们总是第一时间赶赴现场,哪个邻里乡亲产生纠纷,她们总是一次次不厌其烦耐心调解。2023年以来,“围屋妈妈”巾帼志愿服务团开展上门服务关爱妇女儿童520余人次,化解矛盾纠纷230余起,通过早发现、早报告、早控制,有效预防了“民转刑”案件发生。

“围屋妈妈”利用女性特有的细腻与亲和力,排查化解矛盾纠纷,筑牢了基层治理第一道防线。“龙南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钟思勇接受《法治日报》记者采访时说,“围屋妈妈”活跃在城乡、园区、学校,影响力日益扩大。她们是乡村社区的“神经末梢”,是妇女群众最贴心的“娘家人”,在基层治理中做到矛盾不上交、平安不出事、服务不缺位、风险不外溢,全力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为社会和谐平安注入了一股磅礴的“巾帼力量”。

□ 本报记者 刘志月 □ 本报通讯员 杨保华

阳春三月,是罂粟苗快速生长、易被发现的季节,禁种铲毒正当时。

近期,湖北公安机关组织开展春季禁种铲毒和禁种宣传教育活动,让更多群众知晓禁种、参与禁种,为持续打好禁种人民战争、构建全民禁种防线打下坚实基础。

踏查现毒清源断流

“这是罂粟,种一株也违法!”3月14日,15日,湖北省宜昌市公安局点军区分局民警连续下村踏查非法种植罂粟行为,发现两家农户的田间种植了罂粟,民警现场对罂粟苗进行了铲除和清点,共计1226株。

自称“种菜自己吃”的两名菜园主因涉嫌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罪,被警方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3月1日起,湖北各地组建400余支禁种铲毒力量,综合运用车巡、徒步寻访、无人机空中巡查等方式,对田间菜园、房前屋后、荒山坡地开展“地毯式”禁种铲毒踏查行动,对重点区域逐片、逐户、逐块踏查,全面铲除罂粟等毒品原植物,严防区域性、规模化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违法犯案。

阳台和室内小院成为部分人种植罂粟之地。宜昌、荆门公安机关开展禁种铲毒“敲门”行动,3月10日,宜昌民警上门排查时发现辖区一老人在自家阳台种植罂粟5株,民警当场进行铲除。

3月以来,湖北公安民警发现并铲除毒品原株罂粟苗3000余株。

“罂粟是毒品原植物,无论出于什么用途,无论数量多少,种植、贩卖、食用罂粟均是违法行为。”湖北省公安厅禁种总队有关负责人说,广大群众发现有人种植罂粟应主动向公安机关举报。

湖北省公安厅禁种总队梳理近年各地办理的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案件,发现涉案人员多为老人,对涉毒违法犯罪认识不足。

据此,公安民警准备了典型毒品原植物图谱,在踏查的同时讲解罂粟、大麻的原植物特征和非法种植的法律后果,让群众理解禁种铲毒的必要性。

湖北公安让更多群众参与禁种宣传

流动课堂灵活宣传

“这种速溶‘奶茶’其实是听话水,有人递给你时千万不要喝!”3月4日,黄冈市蕲春县公安局禁种大队民警走进辖区桐梓中学开展禁种宣传,重点讲解合成依托咪酯的“上头电子烟”、听话水、跳跳糖、聪明药等新型毒品的特征和危害。

“听了警察叔叔的讲解,我才知道所谓的‘聪明药’是害人的毒品,绝对不能碰!”现场学生惊叹,表示要将学到的禁种知识讲给家人和同学,提醒更多人远离毒品。

近期,湖北各级公安机关以春季“开学第一课”为契机,联合教育部门,组织开展禁种宣传进校园活动300余场,向师生传播识毒、防毒、拒毒技能。武汉、荆州等地公安机关结合短视频和模拟吸毒体验等方式,让学生切身体会吸毒的“切肤之痛”。

湖北公安民警辅警还联合群防群治力量,组织禁种宣传“轻骑兵”小分队,以禁种流动课堂的形式结合宣教对象特点和时间,灵活安排进社区、进单位、进家庭、进场所、进农村,开展接地气、聚人气的禁种宣传。

3月11日,十堰公安机关在源园禁种主题公园开展“万千选择,唯‘毒’不种”主题活动,将禁种宣传植树节相结合。民警合力栽下一片禁种公益林,并在小树苗上挂上“珍爱生命 拒绝毒品”等标语,引导群众种植绿色树苗,根植禁种理念。

构建全民禁种防线

近年来,湖北省禁种办、省公安厅聚合各部门、各方面力量,健全党委领导、政府主导、部门负责、社会参与的禁种工作格局。

湖北省公安厅持续把“防范毒品滥用宣传、维护群众身心健康”作为为民办实事、队伍作风的重要内容,开辟禁种主题专栏和巴士,打造流动禁种课堂,举办“禁种巡展”,在校中学生毒品预防教育系列活动,形成广泛覆盖的社会面禁种宣传教育氛围。

2023年以来,湖北省举办禁种“摆摊”宣传活动两万余场(次),将禁种宣传推进到“最后一公里”,222万名中小学生参加全国青少年禁种知识竞赛,200余万名干部职工、娱乐场所从业人员到禁种教育基地参观学习。

目前,湖北省公安厅正面向社会有奖征集抵制防范“毒诈暗黄”违法犯罪宣传品,吸引更多群众做新时代禁种工作的参与者、宣传者、监督者,同时鼓励群众积极提供涉毒线索,根据《湖北省毒品违法犯罪举报奖励办法》,举报重大案件线索最高奖励30万元。

营口出台30项举措持续改善法治环境

本报讯 记者韩宇 近日,辽宁省营口市委法治建设委员会根据营口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攻坚之专项行动部署会议精神印发《营口市持续改善法治环境服务保障全面振兴新突破行动方案》,明确8个方面30项重点任务,涉及21个牵头部门及有关责任单位。

据介绍,《方案》聚焦制度环境、信用环境、市场环境、政务环境、执法环境、司法环境、社会环境、开放环境等方面,将持续改善法治环境的抽象内涵转化为清晰可辨的指标清单和具体量化的任务措施,为打赢攻坚之年攻坚战提供稳定、透明、规范、可预期的法治环境。

《方案》聚焦法治环境建设实现“年年有进展、年年有突破、年年有改善”的工作目标,助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为导向,30项举措举措明确,推动实现制度保障体系更加完善,诚信建设得到显著加强,经济发展纳入法治轨道,法治政府建设率先突破,执法严格规范公正文明,司法办案质效明显提升,政治社会环境持续稳定,涉外法治服务保障全面提升,数字赋能激发法治建设活力,让法治真正成为全面振兴的坚实保障。

把群众“烦心事”办成“暖心事”

兰州交警支队车管所出实招提升服务质效

□ 本报记者 赵志锋 □ 本报通讯员 张军扬

“这下我全明白了,这就去办!”近日,前来甘肃省兰州市公安局交警支队车管所办理车辆注册登记的张先生高兴地说。

原来,张先生前段时间购买了一台平行进口车,因为车辆转向灯颜色和其他手续问题,导致无法上牌,经与经销商等多方协调都没有解决问题。

抱着试一试的心态,张先生来到兰州市公安局交警支队车管所新设立的“高级查验员工作室”寻求帮助。

在有着20多年车辆查验经验的民警马增庆的耐心讲解下,张先生对于车辆如何“整改”、怎样才能顺利上牌等问题不再茫然了。

“真的非常感谢马警官,‘一站式’解决了我的问题。”张先生说。

今年以来,兰州市公安局交警支队车管所聚焦企业群众业务办理堵点难点,创新服务方式方法,设立“高级查验员工作室”和“办不成事”反映窗口,在解决企业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上上下下、出实招,倾力提升服务质效,让交管业务办理更省心更舒心。

机动车查验业务具有专业性、复杂性等特点,在实际工作中,办事群众遇上个别“疑难杂症”,没有固定场所窗口去咨询了解,申请申诉,极易导致办事周期过长。

为此,车管所就在机动车“一站式”登记通道设立“高级查验员工作室”,安排具备全国高级查验员资质的民警长期驻守,专题解决车辆查验及登记业务办理过程中遇到的相关问题,马增庆就是工作室成员之一。

在车辆查验领域,马增庆拥有丰富的实践经验和业务理论水平,虽然各种技术规范和标准条目众多、专业性强,但马增庆一有时间便会拿出技术规范、法规条例认真钻研,为的就是能给大家一个权威解答。

“我首先得吃透政策法规,才能向群众一次性讲清楚、讲明白,让这个工作室真正成为解决问题的‘终点站’。”马增庆说。

“办不成事”反映窗口的设置也是兰州市公安局交警支队车管所今年的创新举措之一。

在车管所业务大厅,“办不成事”反映窗口设置在01号,由车管所业务分管领导、大厅负责人和业务骨干轮值,现场解答公安交管“放管服”和便民利企改革相关问题,同时受理办事企业、群众提交材料后,未能成功受理、审批的事项问题。

“‘办不成事’反映窗口是个‘兜底窗口’,通过业务骨干吃透政策法规、科所联合问诊等方式,就是要解决企业群众办事难、办事慢、来回跑等问题,把群众‘烦心事’办成‘暖心事’。”车管所副所长曹力说。

“我们坚持问题导向,把‘办不成事’反映窗口作为发现问题、暴露问题、整改问题的‘晴雨表’,对反映集中的同质化问题,组织‘回头看’,从源头上找对策,真正做到通过办好‘一件事’,解决‘一类事’。”车管所所长杨宗明说。



近日,新疆出入境边防检查总站博州边境管理支队温泉边境管理大队移民管理警察在各地边境管段和山口要道开展边境巡逻踏查,并向群众宣传边境管理法律法规。图为民警向群众介绍边境管理知识。 本报记者 潘从武 本报通讯员 芦胜磊 叶尚玉 摄

厦门海沧区重拳打击黑恶势力

□ 本报记者 张淑秋 □ 本报通讯员 石丽彬

2023年是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第3年。福建省厦门市海沧区持续打击黑恶势力及其“保护伞”,深化重点行业领域整治,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和乡村治理,持续打造最具安全感的海湾城区。2023年,海沧区刑事警情同比下降26.13%,扫黑除恶好评率连续3年保持在99%以上。

始终保持严打高压态势

2023年9月1日至14日,海沧警方组织开展集中收网行动,一举打掉两个冒充农民工进行流窜敲诈勒索的新型涉恶犯罪组织,抓获犯罪嫌疑人11名。

“与黑恶犯罪作斗争具有长期性、复杂性、艰巨性,不可能毕其功于一役。”海沧区委政法委常务副书记、区扫黑办主任黄永继说,“决不能把扫黑除恶‘常态化’当成‘一般化’‘一阵风’,必须坚持露头就打,以打早打小促常治长效。”

截至2023年年底,海沧区打掉涉恶犯罪组织6个,抓获组织成员41人,审查起诉6件34人,一审判决5件28人,均取得良好政治效果、法律效果、社会效果。

近年来,在持续严打高压态势之下,一些黑恶势力开始隐藏、转型,从“网下”向“网上”、“显性”向“隐性”、“硬暴力”向“软暴力”、“传统领域”向“新兴行业”转变,发现和打击难度更大,群众深恶痛绝、反映强烈。

对此,海沧区政法机关严格落实执法办案主体责任,建立健全预防治理犯罪工作体系,持续对利用网络实施敲诈、恶意索赔等违法犯罪重拳出击,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以来共打掉10个网络涉恶犯罪组

织,取得显著成效。

持续深化重点行业整治

“长江禁捕”期间,怎么会有鄱阳湖生态甲鱼和翘嘴白鱼出现在餐馆?

2023年4月,海沧区市场监管局对辖区餐饮企业开展“长江禁捕”突击检查过程中,发现一家餐厅菜单上有鄱阳湖翘嘴白鱼、红烧鄱阳湖甲鱼等菜品。经核对当事人进货票据,均非鄱阳湖水产品。当事人交代,为吸引客源,其有意在菜单上标示“鄱湖”“鄱阳湖”等字样。

最终,当事人因涉嫌虚假宣传被查处。该案系厦门市场流通领域整治中涉及“长江禁捕”违法行为的首例案件。

重点行业领域整治是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的重要战场。2022年9月至2023年8月,海沧区开展为期一年的教育、金融放贷、市场流通三大行业领域专项整治,一批行业乱象被依法依规处理,行业监管机制进一步完善。

在教育领域,进一步建立健全校园反有组织犯罪工作机制,对校园及其周边安全持续开展整治。一年里,区属校园严格落实人防、技防等措施,全覆盖实施安全检查165家(次),及时查处侵犯校园、侵害学生案件6件,清理校园周边“黑网吧”18家。

在金融放贷领域,强化部门协作联动,开展全面排查,坚决守护人民群众“钱袋子”。一年里,排查整改名称和经营范围含私募基金相关文字却未在中基协备案企业214家,妥善处置涉嫌非法集资企业15家,虚拟货币交易风险两个,判决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1件。

在市场流通领域,围绕农贸市场、汽车交易市场、旅游市场和食品药品等商品市场加强重点监管。一年

里,立案查处市场流通行政违法案件402件、罚金376万元,破获刑事案件46件。

综合施策实现常治长效

“扫黑除恶常态化,要打更要防,只有做到‘打’‘防’两手抓,方能实现常治长效。”海沧区扫黑办副主任郑建山说,海沧区围绕重点领域、重点任务、重点法律使足长劲,靶向发力,全面挤压黑恶势力滋生空间。

突出重点领域强整治。2023年抓获买卖银行卡号嫌疑人318名,关停涉诈手机、微信、QQ号码357个,成功劝返境外滞留人员80人,根据预警指令精准劝阻群众4054人,涉金额482万元。数据显示,近几年海沧区电信网络诈骗警情连续下降,2023年同比再降2%。

聚焦重点任务查问题。2023年下半年,海沧区全力推进依法打击治理农村家族宗族势力和盗采海砂违法犯罪两项行动。区扫黑办组织对27个重点村居走访调研,梳理六方面问题,推动相关部门整改整治;强化堆砂、卖砂、用砂场所和码头日常监管,严格巡查执法。截至2023年年底,处理处罚海砂违法违规船舶19艘、砂场两处,拆解“三无”船舶11艘,查处刑事案件11件。

围绕重点法律抓宣传。反有组织犯罪法是常态化、机制化开展扫黑除恶工作的法治保障。2023年,海沧区以反有组织犯罪法施行一周年为契机,深入学习宣传,不断汇聚全社会共防共治力量。其中,区扫黑办联合区委宣传部推出反有组织犯罪法线上有奖答题活动,5万人人次踊跃参与答题。与此同时,统筹线上线下,集中宣传、入户宣传相结合,张贴专题海报2000余张,发放宣传品、宣传册35万余份,发送宣传短信66万余条,持续营造浓厚氛围,推动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向纵深发展。

山东财政厅“1234”法治素养提升工程为依法理财赋能

本报讯 记者姜东良 李娜 通讯员王蒙 2023年以来,山东省财政厅聚焦“一个中心”“瞄准”两个短板、“注重”三个结合、“着力”四个提升,深入实施“1234”法治素养提升工程,为提升财政干部依法行政依法理财水平加力赋能。

“1234”法治素养提升工程中的“1”是指聚焦“一个中心”,即将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财政普法工作的中心,利用内部信息网开辟财政普法专栏,及时更新法治学习内容,切实提高财政干部崇尚法治、厉行法治的自觉性、主动性。

“2”是指瞄准“法治理论”“法治实践”两个短板,开设“财政法治讲堂”,开展行政裁量权基准及规范行政执法、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政策措施公平竞争审

查等工作培训,开展“旁听庭审”轮训,提高对依法行政、依法理财的理论认识、实践能力。

“3”是指在法治培训中注重“上下”结合、“正反”结合、“内外”结合“三个结合”。其中,“上下”结合是指在传统线下培训基础上,依托“山东财政内部信息网”“山东财政”微信公众号等线上法治培训平台,采取法律知识竞赛、法治网络课、法治“微视频”等方式,推动法治教育培训全时段、全系统覆盖。“正反”结合中,山东省财政厅连续多年在中基协备案企业214家、妥善处置涉嫌非法集资企业15家、虚拟货币交易风险两个,判决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1件。

在市场流通领域,围绕农贸市场、汽车交易市场、旅游市场和食品药品等商品市场加强重点监管。一年

里,立案查处市场流通行政违法案件402件、罚金376万元,破获刑事案件46件。

“3”是指在法治培训中注重“上下”结合、“正反”结合、“内外”结合“三个结合”。其中,“上下”结合是指在传统线下培训基础上,依托“山东财政内部信息网”“山东财政”微信公众号等线上法治培训平台,采取法律知识竞赛、法治网络课、法治“微视频”等方式,推动法治教育培训全时段、全系统覆盖。“正反”结合中,山东省财政厅连续多年在中基协备案企业214家、妥善处置涉嫌非法集资企业15家、虚拟货币交易风险两个,判决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1件。

在市场流通领域,围绕农贸市场、汽车交易市场、旅游市场和食品药品等商品市场加强重点监管。一年